

上海证券交易所文件

上证科审（审核）〔2020〕168号

关于终止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 审核的决定

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提交了《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报告》（傲基字〔2020〕018号）及相关申请文件，目前尚在审核过程中。

鉴于，你公司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分别向本所提交了《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傲基字〔2020〕001号）和《关于撤回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报告》（华泰联合字[2020]131号），主动要求终止审核并撤回申请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七条的有关规定，本所同意终止对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审核。



主题词：科创板 终止 通知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

2020年04月30日印发
